

2018 年

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是主管开平市卫生计生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江门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部署，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负责协调推进我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报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交流。

3、组织开展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检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

4、负责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实施。落实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制定和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

6、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7、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

8、贯彻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完善生育管理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组织实施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9、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

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

10、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加强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建设，参与全市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11、组织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推动建立流动人口流入地、流出地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12、组织拟订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13、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14、指导镇村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15、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指导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6、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

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和市人民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市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7、承办市人民政府、上级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27 个预算单位（开平市卫生监督所、开平市中心医院、开平市第二人民医院、开平市中医院、开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平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平市第三人民医院、开平市水口医院、开平市卫生财务结算中心、开平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服务中心、开平市皮肤病防治站、开平市结核病防治所、开平市玲珑医院、2 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12 家基层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31185.11	一、基本支出	3388.60
二、财政专户拨款	9059.23	二、项目支出	36855.74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244.34	本年支出合计	40244.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244.34	支出总计	40244.3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1185.1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771.71
基金预算拨款	4413.40
二、财政专户拨款	9059.23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9059.23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0244.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40244.34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2511.15
工资福利支出	2511.15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6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4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9.30
二、项目支出	36855.74
日常运转类项目	19062.48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445.21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7901.7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9446.35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40244.34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40244.3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771.7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77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413.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413.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185.10	本年支出合计	31185.1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1185.10	3039.93	24387.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2.32	970.32	1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45.56	945.5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4.58	486.1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7.24	280.2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38	147.1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36	39.21	0.00
20808	抚恤	9.58	12.5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58	472.32	124.21
20816	红十字事业	12.00	300.74	128.37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2.00	1021.31	418.7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	684.45	294.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	677.25	174.1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627.21	859.36	16666.36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862.40	435.25	494.00
2100101	行政运行	393.83	610.30	0.0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468.57	62.43	469.88
21002	公立医院	5142.53	962.86	5390.46
2100201	综合医院	4.87	340.88	4.87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64.51	325.33	264.51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37.07	474.68	4.81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836.08	186.07	4833.8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1333.62	132.29	5695.38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0.00	71.55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613.31	453.78	146.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720.31	107.01	5664.14
21004	公共卫生	3908.80	279.52	1129.9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708.57	621.00	288.8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407.75	690.14	1015.86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850.27	547.14	178.28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5.00	148.86	92.72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0.00	62.68	36.04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33.17	362.97	380.7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100.22	455.96	138.9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361.97	311.80	211.8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0.00	208.86	1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1.86	69.40	101.31
21006	中医药	100.00	102.11	2413.0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100.00	78.04	1957.3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49.93	33.47	454.0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995.84	99.49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54.09	930.79	285.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73	286.1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80	288.8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64	556.18	1773.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29	177.27	1658.2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58.20	124.79	4413.40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58.20	41.95	315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13.40	40.56	285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151.00	20.84	298.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853.00	7.77	262.4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80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98.00	582.47	548.01
2121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40	844.07	1400.61
2121099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62.40	823.85	1288.28
2121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346.49	202.90
2121301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0	73.97	24.43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17	116.75	0.00
221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17	38.14	6738.46
22102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6.49	43.34	6738.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3039.93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834.8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40.9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312.76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55.3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08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55.96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74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7.07
[50201]办公经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8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55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0.46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8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50209]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75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50306] 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4.57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2.6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251.51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7] 绩效工资	268.6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39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1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6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年预算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36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3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106.2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02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7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5] 会议费	40.07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17]公务接待费	1.3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6.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 福利费	3.7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7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4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9.58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15.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586.6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36.9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4.1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2.8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13.40	0.00	4413.4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853.00	0.00	2853.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98.00	0.00	298.00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262.40	0.00	262.4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0	0.00	100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0244.34 万元，比上年 增加 13676.90 万元， 增长 51.48 %，主要原因是 政府加大对卫生计生项目的民生投入，其中对市中医院迁建项目追加 2853 万元的投入，上年结转结余资金较大 ；支出预算 40244.34 万元，比上年 增加 13676.90 万元， 增长 51.48 %，主要原因是 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大对卫生计生项目的民生投入，基本建设项目较多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36.90 万元，比上年 减少 54.49 万元， 下降 59.62 %，主要原因是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均下降明显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1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0 万元），比上年 减少 41.17 万元， 下降 63.08 %，主要原因是 是加强对使用公务用车的管理和监督，严格控制公务用车出行的次数，压缩公务用车支出费用 ；公务接待费 12.80 万元，比上年 减少 2.7 万元， 下降 17.42 %，主要原因是 继续严格执行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压缩公

务接待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66.05万元，比上年增加18.48万元，增长7.4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年内报废数量较多，采购计划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出现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67.7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67.7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2月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944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76050.6平方米，车辆3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967.73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医疗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2018 年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 100%，同时根据广东省和江门市的专项资金绩效考核要求，对部分重点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效果良好。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